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桃園市興華路9, 9-1號

電話：(03)376999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4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4~55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二九
(十二) 其 他	55~56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7, 59~63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64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7, 65~66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57~58		三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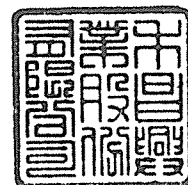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可 宣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禾昌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禾昌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禾昌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禾昌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禾昌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禾昌集團銷售方式之一係將存貨放置於客戶指定之委外倉庫，客戶再直接至該倉庫提貨，由於該交易模式之存貨非由禾昌集團直接管理，而係由專業物流中心代為管理庫存，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寄外倉庫存貨之銷貨真實性，可能存有風險，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所述。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觀察寄外倉庫之期末存貨盤點情形及發函詢證，俾確認期末寄外倉庫之存貨數量之正確性。
3. 抽核客戶原始訂單、經客戶確認之出貨明細等文件，並核對收款對象，以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4. 檢視前述客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評估移轉風險與報酬之時點是否允當。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認列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93,945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而與投資子公司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其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認列取決於禾昌集團管理階層主張可控制部分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56,083 仟元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因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遞延所得稅相關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二一。

本會計師針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認列，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獲利預測之營收成長率及利潤率之合理性。
2. 檢視其未來獲利預測是否與經董事會核准之未來營運計畫書一致，並比較近期歷史營運結果及產業趨勢等，是否無重大差異。
3. 取得投資子公司歷年盈餘資料及股利分配情形，評估其是否與禾昌集團之主張一致。

4.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其假設及方法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禾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禾昌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禾昌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禾昌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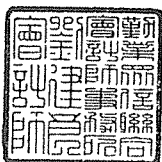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禾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禾昌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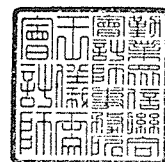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禾昌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建良



劉建良

會計師 王儀雯



王儀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30 日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982,522	56	\$ 1,847,322	5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5,592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52	-	52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	572,760	16	709,262	1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1,504	-	1,16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21,925	-	8,240	-
130X	存貨(附註九)	200,858	6	236,435	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及十三)	28,996	1	25,75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8,560	-	18,02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832,769</u>	<u>79</u>	<u>2,846,263</u>	<u>7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	613,616	17	680,635	19
1801	電腦軟體	817	-	1,99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一)	93,945	3	94,365	3
1915	預付設備款	7,632	-	1,542	-
1920	存出保證金	1,855	-	1,882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二)	13,564	1	14,22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31,429</u>	<u>21</u>	<u>794,641</u>	<u>2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3,564,198</u>	<u>100</u>	<u>\$3,640,90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470,000	13	\$ 310,000	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156,584	5	225,821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79,061	8	286,970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9,307	1	9,26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2,725	-	13,64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37,677</u>	<u>27</u>	<u>845,700</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68,751	5	179,478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八)	14,592	-	15,599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069	-	3,02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86,412</u>	<u>5</u>	<u>198,103</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1,124,089</u>	<u>32</u>	<u>1,043,803</u>	<u>29</u>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139,789	32	1,134,689	31
3200	資本公積	562,357	16	580,233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3,363	11	388,587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290,515	8	340,025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93,878</u>	<u>19</u>	<u>728,612</u>	<u>20</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546	4	251,404	7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8,624)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41,922</u>	<u>4</u>	<u>251,404</u>	<u>7</u>
3500	庫藏股票	(97,837)	(3)	(97,837)	(3)
31XX	權益總計	<u>2,440,109</u>	<u>68</u>	<u>2,597,101</u>	<u>7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3,564,198</u>	<u>100</u>	<u>\$3,640,90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宜



經理人：陳可宜



會計主管：唐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 1,643,243	100	\$ 1,936,2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一、 十八及二十）	<u>1,172,684</u>	<u>71</u>	<u>1,416,177</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470,559</u>	<u>29</u>	<u>520,083</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06,952	7	111,099	6
6200	管理費用	161,695	10	213,652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51,188</u>	<u>9</u>	<u>134,090</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19,835</u>	<u>26</u>	<u>458,841</u>	<u>24</u>
6900	營業淨利	<u>50,724</u>	<u>3</u>	<u>61,24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十）				
7010	其他收入	44,663	3	28,1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75)	-	79,469	4
7050	財務成本	(<u>4,681</u>)	(<u>1</u>)	(<u>3,389</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6,107</u>	<u>2</u>	<u>104,216</u>	<u>5</u>
7900	稅前淨利	86,831	5	165,458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一）	<u>13,908</u>	<u>1</u>	<u>17,695</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72,923</u>	<u>4</u>	<u>147,763</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八、十九及二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003	-	(\$ 1,54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70)	-	262	-
8310		<u>833</u>	<u>-</u>	<u>(1,280)</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11,188)	(7)	(221,062)	(1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10,330</u>	<u>1</u>	<u>6,364</u>	<u>-</u>
8360		<u>(100,858)</u>	<u>(6)</u>	<u>(214,698)</u>	<u>(11)</u>
8300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u>(100,025)</u>	<u>(6)</u>	<u>(215,978)</u>	<u>(1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7,102)</u>	<u>(2)</u>	<u>(\$ 68,215)</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0.67</u>		<u>\$ 1.37</u>	
9810	稀 釋	<u>\$ 0.67</u>		<u>\$ 1.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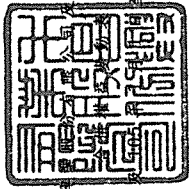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禾昌興
子
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 股數(仟股)	股本 金額	資本公積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金額	未分配盈餘 金額	盈餘 總計	其他權益項目			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113,469	\$1,134,689	\$ 590,539	\$ 387,328	\$ 226,538	\$ 613,866	\$ 466,102	\$ -	\$ 466,102	\$ 33,817	\$2,771,379	
B1	-	-	-	1,259	(1,259)	-	-	-	-	-	-	-
B5	-	-	-	-	(31,737)	(31,737)	-	-	-	-	(31,737)	(31,737)
C15	-	-	(21,158)	-	-	-	-	-	-	-	(21,158)	(21,158)
D1	-	-	-	-	147,763	147,763	-	-	-	-	147,763	147,763
D3	-	-	-	-	(1,280)	(1,280)	(214,698)	-	(214,698)	-	(215,978)	(215,978)
D5	-	-	-	-	146,483	146,483	(214,698)	-	(214,698)	-	(68,215)	(68,215)
L1	-	-	-	-	-	-	-	-	-	(97,837)	(97,837)	(97,837)
N1	-	-	10,539	-	-	-	-	-	-	-	10,539	10,539
L3	-	-	313	-	-	-	-	-	-	33,817	34,130	34,130
Z1	113,469	1,134,689	580,233	388,587	340,025	728,612	251,404	-	251,404	(97,837)	2,597,101	
B1	-	-	-	14,776	(14,776)	-	-	-	-	-	-	-
B5	-	-	-	-	(108,490)	(108,490)	-	-	-	-	(108,490)	(108,490)
C15	-	-	(21,698)	-	-	-	-	-	-	-	(21,698)	(21,698)
D1	-	-	-	-	72,923	72,923	-	-	-	-	72,923	72,923
D3	-	-	-	-	833	833	(100,858)	-	(100,858)	-	(100,025)	(100,025)
D5	-	-	-	-	73,756	73,756	(100,858)	-	(100,858)	-	(27,102)	(27,102)
N1	510	5,100	3,822	-	-	-	(8,922)	-	(8,922)	-	-	-
N1	-	-	-	-	-	-	298	-	298	-	298	298
Z1	113,979	\$1,139,789	\$ 562,357	\$ 403,363	\$ 290,515	\$ 653,878	\$ 150,546	(\$ 8,624)	\$ 141,922	(\$ 97,837)	\$2,440,109	



董事長：陳可宜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陳可宜



會計主管：詹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6,831	\$ 165,45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3,377	232,350
A20200	攤銷費用	1,910	1,550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503)	(4,60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淨利益	(5,533)	-
A20900	財務成本	4,681	3,389
A21200	利息收入	(30,954)	(19,98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98	10,53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8,294)	(1,131)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8,877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4,983)	(14,120)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6,742	(52,331)
A29900	逾期應付款轉列收入	(7,954)	-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367	39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8)
A31150	應收帳款	89,685	102,1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1	848
A31200	存 貨	37,031	(29,950)
A31230	預付款項	(3,237)	1,76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723	1,155
A32150	應付帳款	(64,176)	21,07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2,067)	102,20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67)	11,61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	(1,9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29,724	539,34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0,568	20,18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749)	(3,2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502)	(8,6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6,041</u>	<u>547,63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744,653)	(\$ 2,327,772)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2,744,653	2,427,89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902)	(80,62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2,839	1,28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82)	(1,05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2	88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090)	(1,54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3,153)	19,0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淨增加	160,000	37,80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1,082	76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002)	(10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0,188)	(52,895)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97,837)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	34,1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892	(78,83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7,580)	(88,128)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35,200	399,7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7,322	1,447,57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82,522	\$ 1,847,3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75 年 1 月，主要產銷各類電子連接器（Connector）。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2 月起上櫃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且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評估於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應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4)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註4：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暨附表六及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電腦軟體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電腦軟體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與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因素。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項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

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經評估合併公司均屬營業租賃協議。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租賃之土地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

(十四)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本公司轉讓持有之庫藏股票，並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及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外，並須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給與員工及其他提供類似勞務之人員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使用虧損扣抵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2	\$ 36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23,338	627,40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158,972	1,219,553
	<u>\$ 1,982,522</u>	<u>\$ 1,847,32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1.80%~2.15%	0.40%~1.89%
活期存款	0.01%~1.50%	0.01%~1.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5,592</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人民幣	107年2月2日 至107年7月2日	USD 6,000/RMB 40,742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u>52</u>	\$ <u>52</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573,124	\$ 710,991
減：備抵呆帳	(<u>364</u>)	(<u>1,729</u>)
	\$ <u>572,760</u>	\$ <u>709,262</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利息	\$ 1,175	\$ 789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u>329</u>	<u>380</u>
	\$ <u>1,504</u>	\$ <u>1,169</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 91~365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

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554,317	\$ 697,618
0~90天	18,412	11,618
91~180天	66	-
181天以上	329	1,755
合計	<u>\$ 573,124</u>	<u>\$ 710,99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逾期90天以下	<u>\$ 18,412</u>	<u>\$ 11,61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1,522	\$ 8,641	\$ 10,163
本年度重分類	1,278	(1,278)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53	-	5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4,659)	(4,65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000)	(2,408)	(3,408)
外幣換算差額	(124)	(296)	(42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9</u>	<u>\$ -</u>	<u>\$ 1,729</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729	\$ -	\$ 1,72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33	3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536)	-	(53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06)	-	(806)
外幣換算差額	(56)	-	(5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31</u>	<u>\$ 33</u>	<u>\$ 364</u>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331仟元及1,729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181 天以上	<u>\$ 329</u>	<u>\$ 1,755</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九、存 貨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製 成 品	\$ 122,857	\$ 153,478
在 製 品	55,979	59,215
原 物 料	<u>22,022</u>	<u>23,742</u>
	<u>\$ 200,858</u>	<u>\$ 236,435</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146,827 仟元及 1,405,636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分別為 4,983 仟元及 14,120 仟元。

十、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禾昌興業	P-TWO BVI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禾昌興業	P-TWO Mauritius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P-TWO BVI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	100%	100%	
P-TWO Mauritius	深圳禾昌興業電子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

註：合併公司正辦理深圳禾昌相關清算事宜，請詳附註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之說明。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35,280	\$ 841,469	\$ 2,038,870	\$ 515,424	\$ 6,081	\$ 25,357	\$ 383,044	\$ 26,759	\$ 3,872,284
增 添	-	-	1,959	-	-	-	-	86,013	87,972
處 分	-	(176,740)	(252,537)	(82,308)	(1,700)	(539)	(130,779)	-	(644,603)
各類別重分類	-	1,196	32,942	25,985	-	1,037	1,996	(63,156)	-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	-	-	-	-	(2,583)	(2,583)
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	-	-	-	-	-	-	-	(1,440)	(1,440)
淨兌換差額	-	(55,034)	(164,966)	(39,249)	(191)	(1,431)	(28,774)	3,960	(285,68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5,280	\$ 610,891	\$ 1,656,268	\$ 419,852	\$ 4,190	\$ 24,424	\$ 225,487	\$ 49,553	\$ 3,025,94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27,287	\$ 1,789,411	\$ 495,313	\$ 4,898	\$ 24,780	\$ 333,073	\$ -	\$ 2,974,762
處 分	-	(176,740)	(248,240)	(82,359)	(1,530)	(539)	(135,040)	-	(644,448)
認列減損損失	-	-	6,156	1,429	-	-	1,292	-	8,877
折舊費用	-	14,119	162,415	33,801	546	424	21,045	-	232,350
淨兌換差額	-	(16,011)	(146,486)	(36,589)	(146)	(1,411)	(25,588)	-	(226,23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148,655	\$ 1,563,256	\$ 411,595	\$ 3,768	\$ 23,254	\$ 194,782	\$ -	\$ 2,345,310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35,280	\$ 462,236	\$ 93,012	\$ 8,257	\$ 422	\$ 1,170	\$ 30,705	\$ 49,553	\$ 680,635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35,280	\$ 610,891	\$ 1,656,268	\$ 419,852	\$ 4,190	\$ 24,424	\$ 225,487	\$ 49,553	\$ 3,025,945
增 添	-	-	-	-	-	-	-	91,682	91,682
處 分	-	-	(265,911)	(8,453)	(169)	(1,909)	(39,237)	-	(315,679)
各類別重分類	-	669	36,729	31,346	-	2,674	12,092	(83,510)	-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	-	-	-	-	(786)	(786)
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	-	-	-	-	-	-	-	(7,259)	(7,259)
淨兌換差額	-	(11,077)	(36,952)	(7,863)	(44)	(336)	(4,657)	837	(60,09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5,280	\$ 600,483	\$ 1,390,134	\$ 434,882	\$ 3,977	\$ 24,853	\$ 193,685	\$ 50,517	\$ 2,733,8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48,655	\$ 1,563,256	\$ 411,595	\$ 3,768	\$ 23,254	\$ 194,782	\$ -	\$ 2,345,310
處 分	-	-	(258,123)	(10,314)	(169)	(1,946)	(40,582)	-	(311,134)
折舊費用	-	13,512	78,202	25,916	205	1,068	14,474	-	133,377
淨兌換差額	-	(1,995)	(33,129)	(7,816)	(33)	(334)	(4,051)	-	(47,35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160,172	\$ 1,350,206	\$ 419,381	\$ 3,771	\$ 22,042	\$ 164,623	\$ -	\$ 2,120,195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35,280	\$ 440,311	\$ 39,928	\$ 15,501	\$ 206	\$ 2,811	\$ 29,062	\$ 50,517	\$ 613,616

因部分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未如預期，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877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重大組成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2至50年
環氧地坪工程	10年
圍牆浪版工程	10年
辦公室隔間	10年
圍牆上方施作工程	5年
機器設備	
大型外購機台設備	7年
自動組裝機台設備	3年
模具設備	
	1至3年
運輸設備	
	2至5年
辦公設備	
	3至6年
其他設備	
	3至15年

十二、預付租賃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付租賃款		
流動（附註十三）	\$ 370	\$ 378
非流動	<u>13,564</u>	<u>14,223</u>
	<u>\$ 13,934</u>	<u>\$ 14,601</u>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蘇州之土地使用權。

十三、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 21,719	\$ 18,189
預付電費	3,188	5,489
預付租賃款	370	378
其他	<u>3,719</u>	<u>1,703</u>
	<u>\$ 28,996</u>	<u>\$ 25,759</u>
其他流動資產		
備品及模具零件	\$ 18,432	\$ 17,584
暫付款	<u>128</u>	<u>440</u>
	<u>\$ 18,560</u>	<u>\$ 18,024</u>

十四、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470,000</u>	<u>\$ 310,000</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6%~1.15% 及 1.09%~1.19%。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包括：

	<u>到 期 日</u>	<u>年 利 率</u>	<u>106年 12月31日</u>	<u>105年 12月31日</u>
固定利率短期借款				
新台幣信用額度借款	107.1.5-107.1.26/ 106.1.6-106.1.20	1.06%-1.15%/ 1.09%-1.19%	\$ 370,000	\$ 210,000
浮動利率短期借款				
新台幣信用額度借款	107.3.8-107.3.26/ 106.1.26	1.15%/ 1.15%	<u>100,000</u>	<u>100,000</u>
短期借款總額			<u>\$ 470,000</u>	<u>\$ 310,000</u>

十五、應付帳款

帳列應付帳款主要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4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離職金及獎金	\$ 76,211	\$ 73,940
應付人力派遣費	44,556	64,522
應付設備款	36,633	14,853
應付保險費	27,466	28,84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7,573	22,642
應付勞務費	9,951	10,921
應付運費	8,101	9,653
應付休假給付	7,708	10,794
應付佣金	2,569	4,990
應付關稅	4,802	4,339
其他	43,491	41,476
	<u>\$ 279,061</u>	<u>\$ 286,970</u>

十七、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重工負債準備	\$ 12,328	\$ 12,583
其他	397	1,064
	<u>\$ 12,725</u>	<u>\$ 13,647</u>

上述重工負債準備係依管理階層之判斷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重工費用。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大陸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659	\$ 20,22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67)	(4,6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4,592</u>	<u>\$ 15,59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年1月1日	<u>\$ 18,202</u>	(\$ 2,233)	<u>\$ 15,969</u>
當期服務成本	182	-	182
利息費用(收入)	<u>319</u>	(53)	<u>266</u>
認列於損益	<u>501</u>	(53)	<u>44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	2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86	-	18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932	-	93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99</u>	-	<u>39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517</u>	<u>25</u>	<u>1,542</u>
雇主提撥	-	(2,360)	(2,360)
105年12月31日	<u>\$ 20,220</u>	(\$ 4,621)	<u>\$ 15,59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6年1月1日	\$ 20,220	(\$ 4,621)	\$ 15,599
當期服務成本	186	-	186
利息費用(收入)	278	(67)	211
認列於損益	464	(67)	39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	2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6	-	5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82	-	28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363)	-	(1,3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25)	22	(1,003)
雇主提撥	-	(401)	(401)
106年12月31日	\$ 19,659	(\$ 5,067)	\$ 14,59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40	\$ 37
營業費用	357	411
	\$ 397	\$ 448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570)	(\$ 625)
減少 0.25%	\$ 595	\$ 65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573	\$ 630
減少 0.25%	(\$ 551)	(\$ 60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97	\$ 4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年	18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13,979</u>	<u>113,469</u>
已發行股本	<u>\$ 1,139,789</u>	<u>\$ 1,134,68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保留新台幣 30,000 仟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佰萬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8 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10 仟股，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315,900	\$ 337,598
公司債轉換溢價	231,491	231,491
庫藏股票交易	605	60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發行溢價(員工行使認股權)	10,539	10,53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822	-
	<u>\$ 562,357</u>	<u>\$ 580,233</u>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公 司 債 轉 換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行使認股權)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8,756	\$ 231,491	\$ 292	\$ -	\$ -
配發現金	(21,158)	-	-	-	-
處分庫藏股予員工	-	-	313	10,539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7,598</u>	<u>\$ 231,491</u>	<u>\$ 605</u>	<u>\$ 10,539</u>	<u>\$ -</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7,598	\$ 231,491	\$ 605	\$ 10,539	\$ -
配發現金	(21,698)	-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	-	3,82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5,900</u>	<u>\$ 231,491</u>	<u>\$ 605</u>	<u>\$ 10,539</u>	<u>\$ 3,822</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交易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時，除彌補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10%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20%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為股利總額之30%至10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6年6月14日及105年6月7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5及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4,776	\$ 1,259		
現金股利	108,490	31,737	\$ 1.0	\$ 0.3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106年6月14日及105年6月7日，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21,698仟元及21,158仟元，每股均為0.2元。

有關106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7年4月份董事會及107年6月12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251,404	\$ 466,1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11,188)	(221,0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10,330	6,364
年底餘額	<u>\$ 150,546</u>	<u>\$ 251,404</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未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105年1月1日股數	2,700
本年度增加	4,980
本年度減少	(2,700)
105年12月31日股數	<u>4,980</u>
106年1月1日股數	4,980
本年度增加	-
106年12月31日股數	<u>4,980</u>

本公司於105年度轉讓持有之庫藏股票予員工共計2,700仟股，相關處分價款為34,130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30,954	\$ 19,987
逾期應付款項轉列收入	7,954	-
其他收入	5,755	8,149
	<u>\$ 44,663</u>	<u>\$ 28,13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37,046)	\$ 78,6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8,294	1,1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淨利益	5,533	-
什項支出	(656)	(349)
	<u>(\$ 3,875)</u>	<u>\$ 79,469</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4,681</u>	<u>\$ 3,389</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3,377	\$ 232,350
電腦軟體	<u>1,910</u>	<u>1,550</u>
	<u>\$ 135,287</u>	<u>\$ 233,90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5,742	\$ 210,395
營業費用	<u>17,635</u>	<u>21,955</u>
	<u>\$ 133,377</u>	<u>\$ 232,35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	\$ 106
營業費用	<u>1,820</u>	<u>1,444</u>
	<u>\$ 1,910</u>	<u>\$ 1,55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95,714	\$ 683,662
退職後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6,085	45,59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397	448
離職福利	8,756	13,029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三)	298	10,539
其他員工福利	<u>13,057</u>	<u>14,59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44,307</u>	<u>\$ 767,874</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0,239	\$ 506,063
營業費用	<u>214,068</u>	<u>261,811</u>
	<u>\$ 644,307</u>	<u>\$ 767,87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2.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0 日及 106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估列比例	5.85%	9.66%
—金額	<u>\$ 5,479</u>	<u>\$ 18,114</u>
董監酬勞		
—估列比例	2.44%	2.42%
—金額	<u>\$ 2,280</u>	<u>\$ 4,528</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84,348	\$ 354,37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621,394</u>)	(<u>275,688</u>)
淨(損)益	<u>(\$ 37,046)</u>	<u>\$ 78,687</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625	\$ 6,9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22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91)	2,87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948)	7,8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908</u>	<u>\$ 17,69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9,195	\$ 41,08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922)	(35,35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668	3,984
使用之虧損扣抵	(3,380)	(6,839)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	(2,884)	(3,0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22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091)	2,871
海外投資收益匯回	-	8,21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6,73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908</u>	<u>\$ 17,695</u>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蘇州達昌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5%。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872 仟元及 29,780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0,330	\$ 6,364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70)	2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0,160</u>	<u>\$ 6,626</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大陸子公司盈餘匯出預		
繳稅款	\$ 19,647	\$ -
應收退稅款	2,278	8,240
	<u>\$ 21,925</u>	<u>\$ 8,24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9,307</u>	<u>\$ 9,26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7,622	(\$ 10,989)	\$ -	(\$ 1696)	\$ 64,937
備抵存貨損失	5,871	(754)	-	(92)	5,025
未實現社保費	3,426	(81)	-	(70)	3,27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651	(1)	(170)	-	2,480
重工負債準備	1,887	-	-	(38)	1,849
應付休假給付	1,694	(438)	-	(26)	1,230
其他	1,214	(58)	-	(26)	1,130
	94,365	(12,321)	(170)	(1,948)	79,926
虧損扣抵	-	13,872	-	147	14,019
	<u>\$ 94,365</u>	<u>\$ 1,551</u>	<u>(\$ 170)</u>	<u>(\$ 1,801)</u>	<u>\$ 93,9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50,217	\$ -	\$ -	\$ -	\$150,21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0,719	-	(10,330)	-	10,389
土地重估增值	5,617	-	-	-	5,617
未實現兌換利益	2,925	(397)	-	-	2,528
	<u>\$179,478</u>	<u>(\$ 397)</u>	<u>(\$ 10,330)</u>	<u>\$ -</u>	<u>\$168,751</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2,238	(\$ 7,532)	\$ -	(\$ 7,084)	\$ 77,622
備抵存貨損失	8,360	(2,003)	-	(486)	5,871
未實現社保費	-	3,575	-	(149)	3,42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714	(325)	262	-	2,651
重工負債準備	-	1,969	-	(82)	1,887
應付休假給付	2,460	(642)	-	(124)	1,694
其他	1,674	(353)	-	(107)	1,214
	<u>\$107,446</u>	<u>(\$ 5,311)</u>	<u>\$ 262</u>	<u>(\$ 8,032)</u>	<u>\$ 94,36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50,217	\$ -	\$ -	\$ -	\$150,21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7,083	-	(6,364)	-	20,719
土地重估增值	5,617	-	-	-	5,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	(369)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925	-	-	2,925
	<u>\$183,286</u>	<u>\$ 2,556</u>	<u>(\$ 6,364)</u>	<u>\$ -</u>	<u>\$179,478</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本公司</u>		
112 年度到期	\$ 25,300	\$ 25,300
113 年度到期	912	912
<u>深圳禾昌(註)</u>		
107 年度到期	43,997	59,332
108 年度到期	462,300	476,883
	<u>\$ 532,509</u>	<u>\$ 562,427</u>

註：深圳禾昌已完成稅務登記註銷，其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預計將失效。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本公司</u>		
112 年度到期	\$ 25,300	\$ 25,300
113 年度到期	912	912
<u>蘇州達昌</u>		
111 年度到期	92,487	-
<u>深圳禾昌(註)</u>		
107 年度到期	43,997	59,332
108 年度到期	462,300	476,883
	<u>\$ 624,996</u>	<u>\$ 562,427</u>

註：深圳禾昌已完成稅務登記註銷，其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預計將失效。

(七) 與投資子公司收益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投資子公司收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為 56,083 仟元及 53,224 仟元。

(八)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173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38,852</u>
	<u>\$340,02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44,548</u>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u>36.19%</u>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九)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2,923</u>	<u>\$ 147,763</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8,489	108,2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44	1,03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1</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9,034</u>	<u>109,26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6 年 6 月 14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8,000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發行 800 仟股，發行價格為無償發行，給與對象以授與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存續期間為 3 年。

1.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員工於發行日（即增資基準日）起，授與後任職屆滿 1 年、2 年及 3 年且最近一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甲等（含）以上，且達成約定之績效目標分別為 85%、90% 及 90% 以上，分別可既得認購股數之 20%、30% 及 50%。
2. 本公司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權利如下：
 - (1) 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擇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 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未符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收回，並辦理註銷；員工自願離職、解雇、留職停薪、退休、資遣、死亡等，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就尚未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全數收回，並辦理註銷。

員工權利新股計畫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年度
	單位（仟股）
年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給與	510
本年度執行	-
年底流通在外	<u>510</u>
年底可執行	<u>51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19.30</u>

上述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本公司於 106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98 仟元。

（二）庫藏股轉讓與員工

本公司於 105 年度以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5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700	12.67
本年度執行	(<u>2,700</u>)	12.67
年底流通在外	<u>-</u>	
年底可執行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3.90</u>	

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各項假設如下：

	<u>給 予 日 期</u>
	105年3月11日
預期價格波動率	52.97%
無風險利率	0.36%
預期存續期間	12 日

本公司於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0,539 仟元。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員工宿舍、辦公室及營業用之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3.7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員工宿舍、辦公室及營業用之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6,027	\$ 6,500
1~5 年	<u>802</u>	<u>3,032</u>
	<u>\$ 6,829</u>	<u>\$ 9,532</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預估並無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 5,592	\$ -	\$ 5,592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592	\$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2,558,693	2,559,68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908,714	825,81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

險報告，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於合併公司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針對部分外幣資金需求，利用衍生性金融商品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及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減少 2% 時，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6,725 仟元及 7,593 仟元。2%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

上述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之外幣現金及應收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元貨幣計價之應付帳款餘額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58,972	\$ 1,219,553
－金融負債	370,000	21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23,338	627,400
－金融負債	100,000	100,000

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及美元計價借款分別受到之台灣次級市場短期票券均價利率及 LIBOR 波動影響。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617 仟元及 2,637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要係因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

未履行合約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因未履行合約義務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大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78% 及 79%。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之現金流量編製。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18,045	\$ 134,155	\$ 83,445
浮動利率工具	-	10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u>370,000</u>	<u>-</u>	<u>-</u>
	<u>\$ 588,045</u>	<u>\$ 234,155</u>	<u>\$ 83,445</u>
<u>105年12月31日</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37,878	\$ 221,302	\$ 153,611
浮動利率工具	100,000	-	-
固定利率工具	<u>210,000</u>	<u>-</u>	<u>-</u>
	<u>\$ 447,878</u>	<u>\$ 221,302</u>	<u>\$ 153,611</u>

(2)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70,000	\$ 310,000
— 未動用金額	<u>650,332</u>	<u>630,970</u>
	<u>\$ 1,120,332</u>	<u>\$ 940,97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合併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7,830	\$ 20,457
退職後福利	363	280
股份基礎給付	<u>175</u>	<u>5,233</u>
	<u>\$ 18,368</u>	<u>\$ 25,97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公司及個人績效與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0,882</u>	<u>\$ 6,931</u>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06年1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子公司深圳禾昌，深圳禾昌於107年1月將剩餘財產32,985仟美元匯回P-TWO Mauritius，並且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268,412仟元重分類至清算子公司損益。另本公司於107年1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P-TWO Mauritius辦理現金減資14,981仟美元及盈餘分配6,605仟美元，其相關減資及盈餘分配基準日將另訂之。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u>外幣 (仟元)</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2,529	29.760 (美元：新台幣)		\$ 968,063
美元	35,175	6.534 (美元：人民幣)		<u>1,046,808</u>
				<u>\$ 2,014,871</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88	6.534 (美元：人民幣)		<u>\$ 5,592</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4,642	29.760	(美元:新台幣)	\$ 1,030,946
人民幣	10,975	4.554	(人民幣:新台幣)	49,980
美元	3,282	6.534	(美元:人民幣)	97,672
				<u>\$ 1,178,598</u>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7,050	32.250	(美元:新台幣)	\$ 1,194,863
人民幣	337	4.649	(人民幣:新台幣)	1,567
美元	21,328	6.937	(美元:人民幣)	687,828
				<u>\$ 1,884,258</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9,072	32.250	(美元:新台幣)	\$ 1,260,072
人民幣	22,561	4.649	(人民幣:新台幣)	104,886
美元	4,331	6.937	(美元:人民幣)	139,675
				<u>\$ 1,504,633</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432(美元:新台幣)	\$ 8,038	32.263(美元:新台幣)	\$ 12,112
人民幣	4.507(人民幣:新台幣)	2,330	4.849(人民幣:新台幣)	6,161
美元	6.755(美元:人民幣)	(47,414)	6.640(美元:人民幣)	60,414
		<u>(\$ 37,046)</u>		<u>\$ 78,687</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一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一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一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一附註七及二六。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一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一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一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一附表八。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目前主要銷售連接器相關產品，合併公司接單後主要委由蘇州達昌製造，合併綜合損益表即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營運結果之報表，惟合併公司其他企業整體資訊揭露如下：

(一)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營業收入分析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連接器		
軟板暨軟排線類	\$ 884,098	\$ 1,038,851
光碟機輸出入類	60,328	89,806
液晶面板及顯示器類	448,750	533,529
軟排線類	248,816	271,900
其他	<u>1,251</u>	<u>2,174</u>
	<u>\$ 1,643,243</u>	<u>\$ 1,936,260</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銷貨於中國與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銷貨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中	國	\$ 1,151,264	\$ 1,402,323
台	灣	322,090	360,754
其	他	169,889	173,183
		<u>\$ 1,643,243</u>	<u>\$ 1,936,260</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淨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佔銷貨 %	金額	佔銷貨 %
集團 0008	\$ 244,553	15	\$ 295,890	15
集團 0026	註		185,425	10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淨額之 10%。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餘額	本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 2)	業務往來金額(註 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備抵標名	係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 4)	資金貸與總額(註 4)	註
														稱債	值			
1	P-TWO Mauritius	P-TWO BVI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 313,450 (10,000 仟美元)	\$ 297,600 (10,000 仟美元)	\$ 287,184 (9,650 仟美元)	-	(2)	\$ -	營運週轉	\$ -	-	\$ -	\$ -	\$ 1,301,382	\$ 1,301,382	
3	深圳禾昌興業電子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685,800 (150,000 仟人民幣)	683,175 (150,000 仟人民幣)	683,175 (150,000 仟人民幣)	1.5%	(2)	\$ -	營運週轉	\$ -	-	\$ -	\$ -	1,003,763	1,003,763	

註 1：本公司填 0，P-TWO Mauritius 填 1，P-TWO BVI 填 2，深圳禾昌興業電子填 3，蘇州達昌電子科技填 4。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 屬業務往來者。
- (2) 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4：為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餘額	期末背書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保額	屬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關係(註2)	稱(註2)											
0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3)		\$ 2,451,024 (註3)	\$ 94,035 (3,000仟美元)	\$ 89,280 (3,000仟美元)	\$ -	\$ -	3.64%	\$ 2,451,024 (註3)	Y	N	Y	

註 1：本公司填 0，P-TWO Mauritius 填 1，P-TWO BVI 填 2，深圳禾昌興業電子填 3，蘇州達昌電子科技填 4。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子公司不受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但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禾昌興業	P-TWO BVI	母子公司	進貨	\$ 930,253	89.68%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 972,084)	(94.02%)
P-TWO BVI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母子公司	進貨	935,965	100.00%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648,339)	(100.00%)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註 1)	提列帳額	備抵額	註
P-TWO BVI	禾昌興業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972,084	(註 2)	\$ -	-	\$ 241,056	\$ -	-	註 3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P-TWO BVI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648,339	1.53	-	-	316,646	-	-	註 3
P-TWO Mauritius	P-TWO BVI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87,184	(註 4)	-	-	-	-	-	註 3
深圳禾昌興業電子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692,670	(註 4)	-	-	-	-	-	註 3

註 1：截至 107 年 3 月 30 日止收回金額。

註 2：第三地公司係代收付性質，故不計算週轉率。

註 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4：係資金融通款。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 1)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目 的	金 額 (5,000 仟元以上)	交 易 條 件 (註 4)	估 計 總 資 產 之 總 額 (註 3)	估 計 總 營 收 之 總 額 (註 3)	
0	本公司	P-TWO BVI " " 蘇州達昌 " 蘇州達昌 " "	(1) (1) (1) (5) (5) (2) (2) (2) (4) (3) (3)	進 貨 購買下腳料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 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 貨 購買下腳料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利息支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930,253 60,066 972,084 49,142 49,771 935,965 60,066 648,339 287,184 9,396 692,670			57 4 27 3 1 57 4 18 8 1 19	
1	P-TWO BVI								
2	蘇州達昌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孫公司。
- (3) 孫公司對孫公司。
- (4) 子公司對子公司。
- (5) 母公司對孫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1) 進銷貨價格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並於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2) 買賣設備價格依帳面金額。並於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3) 下腳料價格依產品價值之約定比率決定。並於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4) P-TWO BVI 與 P-TWO Mauritius 間之資金貸與未計息。

註 5：揭露往來交易金額新台幣 5,000 仟元以上。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資本	始投日期	投資金額	未到期	未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公司投資	本期認列之	註
								數	比率(%)					
禾昌興業	P-TWO 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及貿易	\$ 1,043,663	1,043,663	\$ 1,043,663	36,100,000	100.00	\$ 1,825,350	\$	12,816	\$	12,816	註 1
禾昌興業	P-TWO Mauritius	Mauritius	投資及貿易	452,655	452,655	452,655	16,980,821	100.00	1,296,065		10,257		10,257	註 1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包含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調整。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

一、進貨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價格	易收付條款	期間	進貨金額	佔總進貨之比率	期末應付票據、帳款		備註
								餘額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P-TWO BVI	大陸投資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視	\$ 930,253	89.68%	\$ 972,084	94.02%	註 1
	—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視	49,142	4.74%	49,771	4.81%	註 1
二、購買下腳料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價格 <td>易收付條款 <td>期間 <td>購買金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td></td></td>	易收付條款 <td>期間 <td>購買金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td></td>	期間 <td>購買金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td>	購買金額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	餘額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備註
	P-TWO BVI	大陸投資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依產品價值之約定比率決定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視	\$ 60,066	-	\$ -	-	註 1
三、代購料及設備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價格 <td>易收付條款 <td>期間 <td>購買金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td></td></td>	易收付條款 <td>期間 <td>購買金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td></td>	期間 <td>購買金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td>	購買金額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	餘額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備註
	P-TWO BVI	大陸投資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代購原料及設備價格依約定比率決定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視	\$ 385	-	\$ -	-	註 1
四、購買設備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價格 <td>易收付條款 <td>期間 <td>購買金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td></td></td>	易收付條款 <td>期間 <td>購買金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td></td>	期間 <td>購買金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td>	購買金額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餘額</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td>	餘額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td>備註</td>	備註
	—	大陸投資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視	\$ 1,818	-	\$ -	-	註 1

五、背書保證：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表二。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係包含上年度未實現而於本年度轉已實現之佣金收入。